

南昌市商务局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商务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商务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内外贸易和服务贸易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市委、市政府有关内、外贸工作的重大决策；拟订全市内、外贸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 拟订年度内、外贸运行调控目标和指导性计划、措施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和发布重要商务信息，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三) 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研究流通企业改革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四) 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我市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组织推动追溯体系建设。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商贸企业食品卫生、服务质量、商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

(五) 促进城乡市场发展，负责制订、指导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指导商业体系建设、社区商业工作；按规定权限对兴办商品市场、设立拍卖行、加油站进行资格审查准入，并依法监督；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

流通网络工程；管理市级市场物业；负责指导、协调全市县、区商贸业的经济 development 工作。

（六）负责制订全市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全市物流业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对物流业重大项目进行跟踪。

（七）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酒类专卖相关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对报废汽车和旧机动车、废旧金属材料等特种物质的流通进行管理；加强对商贸企业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和监督。

（八）负责对外贸易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负责管理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出口加工区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九）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反垄断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十) 负责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我市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

(十一) 牵头拟订全市商贸服务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开展相关工作。负责研究制订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标准和有关政策。

(十二) 指导商贸系统的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工作；组织实施全系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十三)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四)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本单位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40 人，其中在职人员 37 人，离休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0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10.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0.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7,181.3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07.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632.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1.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16.82
	30			61	
总计	31	9,149.19	总计	62	9,149.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合计	8,407.73	8,40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3.86	1,20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203.86	1,20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1,183.86	1,18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73	16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47	1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48	4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67	5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7.27	5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7	5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3	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83	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83	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975.15	6,97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865.15	6,8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865.15	6,8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16	5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16	5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5	4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1	9.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8,632.37	1,433.39	7,198.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0.81	1,201.04	9.76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210.81	1,201.04	9.76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1,201.04	1,201.04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9.76	0.00	9.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81	190.8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8	110.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48	48.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67	55.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3	6.0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0.63	80.6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0.63	80.6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3	0.00	7.8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83	0.00	7.83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83	0.00	7.83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181.39	0.00	7,181.39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过务	362.00	0.00	362.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过务支出	362.00	0.00	362.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59.39	0.00	6,759.39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59.39	0.00	6,759.3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54	41.5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54	41.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8	34.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6	7.0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0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10.81	1,210.8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0.81	190.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83	7.83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7,181.39	7,181.39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54	41.5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07.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632.37	8,632.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41.4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16.82	516.82	0.00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41.46		6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149.19	总计	64	9,149.19	9,149.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632.37	1,433.39	7,198.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0.81	1,201.04	9.76	
20113		商贸事务	1,210.81	1,201.04	9.76	
2011301		行政运行	1,201.04	1,201.04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9.76	0.00	9.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81	190.8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8	110.1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48	48.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67	55.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3	6.03	0.00	
20808		抚恤	80.63	80.6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0.63	80.6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3	0.00	7.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83	0.00	7.83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83	0.00	7.8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181.39	0.00	7,181.39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62.00	0.00	36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62.00	0.00	362.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59.39	0.00	6,759.3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59.39	0.00	6,75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54	41.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54	41.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8	34.4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6	7.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7.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5.57	30201	办公费	3.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3.7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09.03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3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3	30207	邮电费	3.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44.34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81.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5.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7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5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4.79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7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43.83	公用支出合计					8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栏次	年初预算数 1	决算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4.00	0.57
1.因公出国（境）费	2	25.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9.00	0.57
(1) 国内接待费	7	-	0.57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3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台、量、套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商务局（本级）

2020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9149.1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41.4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08.22 万元，增加 39.05%；本年收入合计 8407.73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5628.64 万元，增加 202.54%。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07.73 万元，占 1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9149.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632.3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061.5 万元，增加 235.78%。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433.39 万元，占 16.6%；项目支出 7198.98 万元，占 83.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04.9 万元，决算数为 863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0.5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08.86 万元，决算数为 121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6%，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部分非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3.93 万元，决算数为 19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6%，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入退休人员徐兰蓉、丁海峰死亡抚恤金以及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清算金额。

(三)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元，决算数为 7.8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在本级专项之外追加“双千”农贸市场保洁员工资专项，用于发放“双千”农贸市场保洁员工资。

(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90.95 万元，决算数为 718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23%，主要原因是：今年为抗击疫情，激发消费活力，促进消费增长，新增“乐享消费 美好生活”亿元电子消费券项目，夜间经济、促消费等项目持续开展，省级、市级财政部门的资金支持力度加大。

(五)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1.16 万元，决算数为 4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调出本单位，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3.39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197.5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82.87 万元，增长 7.4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高质量发展奖，本单位发放到位。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5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45.5 万元，减少 33.6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十严控”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相应地减少。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6.2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57.31 万元，增加 64.4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十严控”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相应地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 万元，决算数为 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 18.6 万元，减少 97.0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本年未产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 万元，决算数为 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锐减；严格落实“十严控”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56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2.57 万元，降低 45.4%，主要原因是：我局倡导节能降耗、绿色办公，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各项经费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7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双千”队伍农贸市场保洁员工资、南昌市会展业发展专项资金、2020 年度会展办工作经费、南昌市“乐享消费 美好生活”亿元电子消费券大派送活动项目、南昌市城区农贸市场综合整治专项经费等6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资金 18157.09 万元。

组织对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南昌市会展业发展专项资金、南昌市“乐享消费 美好生活”亿元电子消费券大派送活动项目、南昌市城区农贸市场综合整治专项经费等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项目资金 18141.8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 2020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预算执行率总体较高，但南昌市会展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由于疫情影响，部分会展活动未能开放，赴外参会、参展也有所减少，预算执行率较低；农贸市场整治项目中一笔第三方测评费于 2021 年支付，导致 2020 年执行率略低。

组织对南昌市商务局、南昌市中小商贸流通企业服务中心、南昌市会展工作管理办公室等 3 个单位开展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20.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整体支出情况总体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资产管理和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进行，全年收支平衡，略有结余，有效保障了机构运行，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2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17.66 万元，执行数为 62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评价小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项目进行了客观公正评价，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24 分，绩效评级属于“优”。根据对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评分标准，4 项指标得分为 9.34 分、55 分、26 分、6.9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中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但有部分资金结余，为加大项目预算执行率，针对各子项目当年结余资金的使用，我局及时做出了以上调整，调整已上报市财政。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 2020 年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洪府厅字〔2020〕450）精神，我局根据有关要求和工作需要，拟调整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中 4 项资金使用用途：一是列支 145 万元用于开展南昌市“美食洪城”消费月暨打造赣菜品牌三年行动计划启动仪式活动；二是列支 15 万元用于 ye 南昌 APP 开发运营、活动策划宣传推广和举办促销等活动资金扶持；三是列支 40 万元用于打造赣菜品牌资金奖补；四是列支 203.18 万元用于兑现 2019 年农贸市场建设改造剩余奖补资金。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3-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南昌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商务局市场体系建设处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17.66	6717.66	6272.10	10	93.37%	9.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30	6230		-		-
		上年结转资金	487.66	487.6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搞活流通、扩大消费，促进我市各项商务事业发展。				完成情况较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7分)	数量指标 (25分)	购物节活动播放广告次数	1500次	1500次	1	1	
			参与活动商家数	100家	100家	1	1	
			农贸市场卫生专业化委托管理计划完成数	88个	88个	1	1	
			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计划完成数	42个	42个	1	1	
			销售额环比增速	≥5%	10%	1	0	目标值参考上年设定，今年因疫情原因开展活动力度较大，达到了超出预期的效果
			冻猪肉储备量	2000吨	2000吨	1	1	
			冻猪肉投放量	400吨	472.8吨	1	1	
			重点打造夜间经济街区计划完成数	3条	3条	1	1	
			巩固提升已开街夜间经济街区计划完成数	20条	20条	1	1	
			南昌瓦罐汤品牌门店认定计划完成数	48家	48家	1	1	
			开展商贸交流活动策划完成次数	20批次	20批次	1	1	
			开展促消费活动策划完成次数	1次	1次	1	1	
商务工作会议计划完成次数	5次	5次	1	1				

		商务工作培训计划完成次数开展“美食洪城”	5次	5次	1	1	
		改造城区农贸市场计划完成数	14个	14个	1	1	
		新车补贴车辆数	11253辆	11253辆	1	1	
		补贴商业街区大型市场、商业综合体、大型商场计划完成数	40家	40家	1	1	
		开展“美食洪城”餐饮促销活动计划完成次数	1次	1次	1	1	
		开展赣江新天地美食街活动计划完成次数	1次	1次	1	1	
		评审物流企业数量	15家	15家	1	1	
		市级冻猪肉投放补贴的企业数量	1家	1家	1	1	
		巡查监督肉菜追溯单位数	170家	170家	1	1	
		督促参加考核肉菜追溯单位数	65家	65家	1	1	
		完成投标运维公司数量	1家	1家	1	1	
		硬件故障处理及软件故障修复次数	3000次	3000次	1	1	
	质量指标 (22分)	广告播放成功率	100%	100%	1	1	
		活动合规性	100%	100%	1	1	
		农贸市场卫生合格率	100%	100%	1	1	
		便利店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销售额增速较上季度提升率	2%	超10%	1	0	目标值参考上年设定，今年因疫情原因开展活动力度较大，达到了超出预期的效果
		冻猪肉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	1	
		经济街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品牌门店达标率	100%	100%	1	1	
		开展商贸交流活动成功率	100%	100%	1	1	
		开展促消费活动成功率	100%	100%	1	1	
		商务工作会议到会率	98%	100%	1	1	
		商务工作培训结业率	98%	100%	1	1	
		城区农贸市场改造达标率	100%	100%	1	1	
		新车补贴合规率	100%	100%	1	1	
		商业综合体补贴合规率	100%	100%	1	1	
		“美食洪城”活动参与商家二季度较一季度营业额增长率	20%	20%	1	1	

		赣江新天地美食街二季度较一季度营业额增长率	20%	20%	1	1		
		评审合规率	100%	100%	1	1		
		肉菜追溯考核单位数据上传率	100%	100%	1	1		
		巡查监督肉菜追溯单位完成率	100%	100%	1	1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	1		
		肉菜追溯中央平台上传有效数据条数	3600 万条	3600 万条	1	1		
	时效指标 (5 分)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5 分)	成本控制	≤100%	93.37%	5	5		
	效益指标 (26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线上消费增长	100%	100%	1	1	
			吸引更多消费者	100%	100%	1	1	
			促进全市消费增长	100%	100%	1	1	
			扩大消费, 增加税收	100%	100%	1	1	
			瓦罐汤营业额同比增长	100%	100%	1	1	
			缓解疫情对消费经济的冲击	100%	100%	1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消费, 鼓励“云购物”	100%	100%	1	1	
			提升农贸市场档次和形象	100%	100%	1	1	
			保障供应, 方便居民购物	100%	100%	1	1	
			支持企业发展, 增加就业岗位, 让利群众百姓	100%	100%	1	1	
			保供稳价有效性	100%	100%	1	1	
			改善就业, 促进休闲	100%	100%	1	1	
瓦罐汤就业人口同比增长			100%	100%	1	1		
促进商务事业发展			100%	100%	1	1		
生态效益指标	缓解租金压力	100%	100%	1	1			
	提高配送效率	100%	100%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肉菜流通追溯体系保障肉菜食品安全	100%	100%	1	1			
	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提升	95%	95%	1	1			
		鼓励企业发展线上销售, 实现线上线下同步发展	100%	100%	1	1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100%	100%	1	1	
			制定三年完成全市主城区全覆盖目标	100%	100%	1	1	
			“热购洪城”购物节品牌影响力提升	100%	100%	1	1	
			城市夜间经济品牌影响力提升	100%	100%	1	1	
			南昌瓦罐汤品牌影响力提升	100%	100%	1	1	
			业务的持续性	100%	100%	1	1	
			消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100%	100%	1	1	
	满意度指标 (7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7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8.7%	7	6.90	
总分						100	97.24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度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类别： 经济建设类

实施单位： 南昌市商务局各处室

主管部门： 南昌市商务局（盖章）

评价机构：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评价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5 月 28 日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袁爱珍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会计师	
李恋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初级会计师	
袁可欣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初级会计师	
评价组组长 (签名) :		2021年5月31日	
中介机构 (盖章) :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31日	

注：1. 纳入部门评价的项目须填写此表，自评项目无须填写；

2. 评价小组须不低于3人，如未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则最后一行无需填写；

3. 所有评价人员必须亲笔签名，否则评价无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二) 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0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1
六、有关建议.....	32
七、附件.....	32

Jiangxi Huip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912 Room A Building wealth square Ba Yi

南昌市八一大道 357 号

Avenue 357 Nanchang, China

财富广场 A 座 912 室

Tel: 0791-86233992 86233993

电话: 0791-86233992 86233993

Fax: 0791-86238239

传真: 0791-86238239

赣惠普专审字[2021]第 181 号

2020 年度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0〕4号）、《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20〕23号）、《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号）等文件精神，受南昌市商务局（以下简称“市商务局”）委托，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于2021年5月18日至5月28日对2020年度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完整的资料，是南昌市商务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通过访谈、收集项目相关资料等充分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并对相关绩效指标进

行汇总分析，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为扶持南昌市商务各项事业发展，搞活流通、扩大消费，市商务局成立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进一步激发商贸消费潜力促进商贸消费升级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进一步促进夜间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南昌）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大力实施进一步激发商贸消费潜力、促进商贸消费升级“五大”工程，推动全市商务工作又好又快地发展。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内容包括电子商务发展、农工贸市场卫生改造、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消费节活动、冻猪肉储备投放、夜间经济发展、瓦罐汤品牌发展、消费者购车补贴、商业综合体资金补贴、城乡高效配送。

（2）项目实施情况

工作领导小组。市级商务发展专项由多个子项组成，具体分管单位为市商务局各处室，各个子项分别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由科室主要领导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各项工作，并监管县区商务部门完成情况，定期汇总，实时掌握项目进度。

资金使用。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共同管理，共同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 2020 年度预算资金 6717.6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6230 万元，市商务局上年结余 487.66 万元。财政本年实际拨款 6066.68 万元，本年实际到位资金 6554.34 万元，该专项实际执行 6272.10 万元。具体子项情况如下：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6230 万元执行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余	财政拨付	执行数	
1	电子商务发展资金	2520000		2520200	935473.39	935473.39
2	南昌市农贸市场卫生托管资金	5470000		5470000	5470000	5470000
3	农贸市场建设改造补助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	南昌市“1+5+X”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资金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5	消费者购车补贴	11270000		11253000	11253000	11253000
6	商业综合体减免租金补贴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7	“热购洪城”消费购物节活动资金	3500000	100735.27	3500000	3526271.17	3479000
8	南昌市冻猪肉储备投放资金	11800000	1707364.9	11802000	13509364.9	11802000

9	南昌市瓦罐汤品牌发展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	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地方财政配套资金	100000		99800	79880	79880
11	南昌市肉菜流通追溯体系运行维护资金	4300000	3068520	3210000	6278520	3210000
12	“美食洪城”消费购物节活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2975000	2975000
13	夜间经济发展	4080000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14	赣江新天地美食街餐饮促销活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5	一事一议	2460000		2431800	2431800	2431800
16	项目工作经费	1300000		1300000	181697.63	181697.63
	小计	62,300,000.00	4,876,620.17	60,666,800.00	62,721,007.09	57,897,851.0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搞活流通、扩大消费，促进我市各项商务事业发展。

2. 2020 年度阶段性目标

完成农贸市场卫生专业化委托管理计划工作、改造城区农贸市场计划工作、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工作、冻猪肉储备任务、打造夜间经济街区、认定南昌瓦罐汤品牌门店、商贸交流活动计划工作、促消费活动计划工作、“美食洪城”餐饮促销活动计划工作、赣江新天地美食街活动计划工作、汽车补贴工作、商业街区大型市场、商业综合体、大型商场补贴等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促进预算部门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政府部门绩效水平，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 号）要求，评价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该项目的总体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1. 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评价的主要目的是：根据《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为主管部门今后的同类型项目积累经验，同时，强化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概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0 年度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项目财政预算资金为 6717.66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科学可行的原则，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评价机构设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绩效评价。

（2）独立公正原则。评价机构作为独立的第三方，以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并接受相关部门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对该项目财政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反映项目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在以评“绩效”为主的情况下，适当延伸至项目的决策与过程管理。

（4）简便有效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尽量简化工作程序，尽量减少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工作负担，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在全面分析绩效材料，并在与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着力保障绩效评价工作本身的“绩效”。

（4）公开透明原则。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将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

点，结合《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 号）有关要求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和 44 个三级指标。

（1）决策：分值 16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过程：分值 14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

（3）产出：分值 45 分，用于考察该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效益：分值 2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框架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 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经济效益	销售额增长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经济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销售额增长率= (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 /计划完成值*100%。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政策知晓率=知晓人数/目标人数*100%。
	生态效益	卫生环境提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生态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反映卫生环境提升情况。
	可持续效益	长效管理机制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是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将通过文件资料研读、现场调研等方法对项目进行定性评价；通过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对项目进行定量评价。在定性评价中，也须明确支撑评价结果的证明材料，尽量减少定性评价带有的主观随意性。本次绩效评价使用（但不限于）以下几种具体的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法

通过对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管理资料、绩效报告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将项目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2) 案卷研究法

对于项目相关的法规和文件、实施方案、政府采购相关文件、资金支出程序文件、工作总结、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等相关资料进行深入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为项目评价提供支撑依据。

(3) 现场调研法

现场调研是本次评价的一个重要手段，在前期书面资料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核查项目管理、任务完成及效益实现等情况，修正指标评分，发现典型问题并探究原因。

(4) 因素分析法

在评价过程中，通过综合分析项目相关资料，挖掘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科学评判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有效提出相关建议。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评价 2020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 2021 年 5 月 18 日启动，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结束，共分为前期准备、过程实施、形成报告三个阶段。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在前期基础资料研究的基础上，对项目实地调研过程中获取的数据和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结合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并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单位。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由评价机构负责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完成各项评价任务。

(2) 收集资料。评价工作组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基础

上，确定评价方式及评价内容。同时，在对项目资料收集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初步设置。

2. 过程实施阶段

(1) 实地调研。为获取更多第一手客观的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组与相关负责人进行了交流与询问，通过负责人对该项目工作流程的介绍，充分了解项目实际情况。

(2) 社会调研。评价工作组通过电话访谈及发放问卷的方式对该项目 2020 年度的服务对象进行了满意度抽样调查。

3. 形成报告阶段

综合前期收集和审核的项目资料、现场调研的结果，评价组对项目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并按照规定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了评价报告。在通过专家组审核的基础上，将报告征求意见稿与委托方沟通意见，并根据修改意见完善报告、提交终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含）-10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含）-9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含）-8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评价小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问卷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体得分为 93.62 分，绩效评级属于“优”。根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评分标准，4 项指标得分分别为 15.5 分、13.78 分、45 分、19.34 分，各项指标评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7	7	100%
	绩效目标	5	5	100%
	资金投入	4	3.5	83.33%
	小计	16	15.5	95.24%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8	7.78	97.50%
	组织实施	6	6	100%
	小计	14	13.78	98.18%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20	20	95.56%
	产出质量	20	20	100%
	产出时效	3	3	100%
	产出成本	2	2	100%
	小计	45	45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1	6	54.55%
	社会效益	5	5	100.00%
	生态效益	1	1	100.00%
	可持续影响	3	3	100.00%
	满意度指标	5	4.34	86.80%
	小计	25	19.34	77.36%
合计	合计	100	93.62	93.6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分为 6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16 分，实际得分 15.5 分，得分率 96.88%，各指标得分如下表所示：

项目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1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比较科学	2	1.5	7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100%
合计			16	15.5	96.88%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专项属于延续性项目，由多个子项

目整合而成。项目立项符合《关于 2019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工作的通知》（赣商务财字[2019]155 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进一步促进夜间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南昌）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等相关行业规划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市商务局主要职责包括：贯彻执行国家电子商务相关标准和规范，制定全市电子商务中长期发展规划；推动电子商务国际、国内合作和跨境贸易电子商务相关工作；推进农村市场和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推进社区标准化菜市场建设改造和社区便利店等社区商业建设；承担批发、零售、住宿等商贸服务业的行业管理；指导商品会展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和建议；承担商务领域消费促进工作等。项目立项与市商务局上述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同时，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市商务局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立项程序规范性。市商务局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 2020 年度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洪府厅字 [2020]450 号）等相关文件，开展 2020 年工作任务。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目中各子项分别设置了绩效目标，且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成了各项具体的绩效指标，各项三级指标表述清晰、可衡量。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目总预算根据 2020 年度工作安排，并参照去年支出情况而定。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请示市政府，资金分解到了各个子项，但个别子项缺乏资金测算依据，未细分到具体工作内容。预算编制比较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表中明确了各子项预算安排以及各项奖补标准，金额与内容相匹配。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共分为 5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14 分，实际得分 13.78 分，得分率为 98%，各指标得分如下表所示：

项目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100%	97.56%	3	2.92	97.57%
预算执行率	100%	95.69%	3	2.86	95.69%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2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4	4	100%
合计			14	13.78	98%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预算安排 6717.66 万元，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算资金实际到位 6554.34 万元，资金到位率 97.56%。

预算执行率。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算资金实际支出 6272.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69%。各子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电子商务发展资金	935,473.39
2	南昌市农贸市场卫生托管资金	5,470,000.00
3	农贸市场建设改造补助	4,000,000.00
4	南昌市“1+5+X”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资金	2,900,000.00
5	消费者购车补贴	11,253,000.00
6	商业综合体减免租金补贴	4,000,000.00
7	“热购洪城”消费购物节活动资金	3,526,271.17
8	南昌市冻猪肉储备投放资金	13,509,364.90

9	南昌市瓦罐汤品牌发展资金	600,000.00
10	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地方财政配套资金	79,880.00
11	南昌市肉菜流通追溯体系运行维护资金	6,278,520.00
12	“美食洪城”消费购物节活动资金	2,975,000.00
13	夜间经济发展	3,580,000.00
14	赣江新天地美食街餐饮促销活动资金	1,000,000.00
15	一事一议	2,431,800.00
16	项目工作经费	181,697.63
合计：62,721,007.09 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目资金使用依照《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执行，资金拨付程序完整，评价小组查看了项目资金转账凭证，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较好。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目的实施、管理主要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进一步激发商贸消费潜力促进商贸消费升级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进一步促进夜间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南昌）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南昌瓦

罐汤品牌门店认定办法的通知》、《南昌市农贸市场建设改造及卫生托管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0 年疫情防控期间商业街区、大型市场、商业综合体、大型商场减免租金奖励办法》制度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管理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行动方案》中的各项要求以及资金使用计划开展工作，对于个别有调整的子项，市商务局已发函征求市财政意见。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分为 22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45 分，实际得分 45 分，得分率 100%，各指标得分如下表所示：

项目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农贸市场计划任务完成数	2 项	2 项	2	2	100%
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完成数	42 个	42 个	1	1	100%
冻猪肉储备量、投放量、补贴企业数	2000 吨 400 吨 1 家	2000 吨 400 吨 1 家	3	3	100%
夜间经济街区重点打造数、巩固提升数	3 条 20 条	3 条 20 条	2	2	100%
南昌瓦罐汤品牌门店认定数	48 家	48 家	0.5	0.5	0%
开展活动计划完成数	4 项	4 项	3.5	3.5	100%
补贴任务完成数	2 项	2 项	4	4	100%
评审物流企业数量	15 家	15 家	1	1	100%

巡查监督、督促参加肉菜追溯单位数	170家 65家	170家 65家	2	2	100%
硬件故障处理及软件故障修复次数	3000次	3000次	1	1	100%
农贸市场卫生合格率	100%	100%	2	2	100%
便利店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100%
冻猪肉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100%
经济街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100%
品牌门店达标率	100%	100%	0.5	0.5	100%
开展活动经费申请合规性	100%	100%	3.5	3.5	100%
补贴合规性	100%	100%	4	4	100%
评审合规性	100%	100%	1	1	100%
督促肉菜追溯单位中央平台有效上传率	100%	100%	2	2	100%
硬、软件正常运转	100%	100%	1	1	100%
完成及时性	2020.12.31前	2020.12.31前	3	3	100%
预算控制	≤6717.66万元	5789.79万元	2	2	100%
合计			45	45	100%

(1) 产出数量

农贸市场计划任务完成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于2020年度完成88个农贸市场卫生专业化委托管理，改造14个城区农贸市场。2020年度，该项目实际完成农贸市场卫生专业化委托管理88个，改造市场14个。

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完成数。根据该项目的开

展计划，该项目计划于 2020 年度完成建设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 42 个。2020 年，该项目实际建设并扶持 42 个社区便利店。

冻猪肉储备量、投放量、补贴企业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实现南昌市储备冻猪肉 2000 吨，投放市场 400 吨，补贴 1 个冻猪肉储备企业。2020 年度，该项目实际冻猪肉储备量为 2000 吨，投放量 400 吨，补贴企业 1 个。

夜间经济街区重点打造数、巩固提升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重点打造南昌市夜间经济街区 3 条，巩固夜间经济街区 20 条。2020 年度，该项目实际实现夜间经济街区重点打造 3 条，巩固 20 条。

南昌瓦罐汤品牌门店认定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认定南昌瓦罐汤品牌门店 48 家。2020 年度，该项目实际认定门店 48 家。

开展活动计划完成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 2020 年度开展商贸交流活动 20 批次、促消费活动 1 次、“美食洪城”餐饮促销活动 1 次、赣江新天地美食街活动 1 次，2020 年度上述情况实际均已完成。

补贴任务完成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 2020 年度补贴全市符合政策要求的新车 10000 辆，补贴商业街区大型市场、商业综合体、大型商场 40 家。2020 年度，

该项目实际补贴新车 11253 辆，商业街区大型市场、商业综合体、大型商场 40 家。

评审物流企业数量。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年度内评审物流企业数量 15 家。2020 年度，经评审程序实际评审企业数为 15 家，评审数量完成。

巡查监督、督促参加肉菜追溯单位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巡查监督参加肉菜追溯单位 170 家，督促参加肉菜追溯单位 65 家。2020 年度，该项目已完成既定目标，实际巡查单位 170 家，督促单位参加肉菜追溯 65 家。

硬件故障处理及软件故障修复次数。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处理硬件故障处理及软件故障修复累计超过 3000 次（含）。2020 年度，该项目实际处理硬件及软件的故障处理 3000 余次，已完成既定目标。

(2) 产出质量

农贸市场卫生合格率。2020 年度，该项目通过补贴农贸市场进行卫生专业化委托管理和农贸市场改造，经暗访和检查考核，实现了农贸市场卫生合格率 100%。

便利店验收合格率。2020 年度，该项目通过扶持方式促使社区邻里中心完成生鲜便利店建设任务，年度内完成建设完成的便利店均已达到政策扶持要求，便利店验收合格率 100%。

冻猪肉质量合格率。2020 年度，市商务局通过委托符合

承储资质的第三方企业储备冻猪肉，与其签订储存合同，规定冻猪肉储备质量，保障了冻猪肉存储的质量合格，经市商务局验收，该批冻猪肉均符合合同约定质量要求，未出现质变或其他不符要求的现象，验收合格率达 100%。

经济街区验收合格率。2020 年度，该项目扶持的重点打造南昌市夜间经济街区和巩固夜间经济街区均经检查验收，符合扶持条件，验收合格率达 100%。

品牌门店达标率。该项目 2020 年度认定的南昌瓦罐汤品牌门店均经第三方专业机构评审，符合品牌门店认定标准，品牌门店达标率达 100%。

开展活动经费申请合规性。2020 年度，该项目申请的开展商贸交流活动、促消费活动、“美食洪城”餐饮促销活动、赣江新天地美食街活动均已按文件要求有相关活动经费安排明细，所有经费均经审核批复流程，开展活动经费申请合规性达 100%。

补贴合规性。2020 年度，该项目发放的新车补贴、商业街区大型市场补贴、商业综合体补贴、大型商场补贴等均已经初审、复核程序，补贴范围和补贴标准均符合相关补贴文件，补贴合规性达 100%。

评审合规性。2020 年度，该项目已通过初审、复审、公示程序，评审确定了符合文件要求的物流企业，公示后确定的物流企业均符合文件认定要求，评审合规性达 100%。

督促肉菜追溯单位中央平台有效上传率。根据该项目的开展计划，该项目计划巡查监督参加肉菜追溯单位 170 家，督促参加肉菜追溯单位 65 家。2020 年度，该项目已完成既定目标，实际巡查单位 170 家，督促单位参加肉菜追溯 65 家，上传数据 3600 万条。

2020 年度，经巡查监督和督促相关单位参加肉菜追溯，所有经督促参加肉菜追溯的单位均按要求在中央平台上上传相关数据，督促肉菜追溯单位中央平台有效上传率达 100%。

硬、软件正常运转。2020 年度，所有软、硬件发生故障均得到了及时的处理，通过故障修复（处理），所有软、硬件在年度内基本实现了正常的运转。

（3）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各项工作已完成，专项资金基本使用完。

（4）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该项目 16 个子项实际支出共计 6272.10 万元，年初预算 6717.66 万元，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分为 11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25 分，实际得分 29.34 分，得分率 77%，各指标得分如下表所示：

项目效益类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限上零售额	1178.49 亿元	1256.96 亿元	3	3	100%
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提升	10.6%	5.2%	3	0	0%
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例提升	0.28	0.24	5	3	60%
农贸市场覆盖率	95%	98%	2	2	100%
保供稳价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100%
保障供应，方便居民购物	100%	100%	0.5	0.5	100%
肉菜流通追溯体系保障肉菜食品安全	100%	100%	0.5	0.5	100%
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提升	100%	100%	1	1	100%
扶持政策适应性	100%	100%	1	1	100%
制定长效管理机制	已制定	已制定	2	2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82.53%	5	4.34	87%
合计			25	19.34	77%

(1) 经济效益

2020年南昌市限上零售额 1256.96 亿元；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提升 5.2%；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例的 24%；夜间经济街区改造与巩固提升，推进了夜间经济发展；48 家汤店打造前营业收入合计 567.84 万元，打造后营业收入合计 663.84 万元.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90%；疫情稳定后，市商务局多次组织开展促销费消费券发放活动，缓解疫情对

消费经济的冲击，帮助南昌市恢复正常消费水平。

限上零售额。根据该项目开展计划，该项目 2020 年度计划达到的南昌市限上零售额为 1178.49 亿元。2020 年度，南昌市实际限上零售额为 1256.96 亿元，有所增长。

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提升。根据该项目开展计划，该项目 2020 年度计划达到的南昌市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提升为 10.6%。2020 年度，南昌市实际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提升为 5.2%，该目标未能实现。

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例提升。根据该项目开展计划，该项目 2020 年度计划达到的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例提升为 0.28。2020 年度，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例提升为 0.24，离目标实现有部分差距。

(2) 社会效益

各项补贴政策知晓率较去年有所提升；全市中心城区共有农贸市场一百余家，依区域分布情况，已经趋于饱和，对于少数消费容量不够的偏僻社区，则通过社区蔬菜超市进行完善。农贸市场覆盖率 98%；由市商务局托管的 88 个农贸市场，设有便民服务中心，提供复称、投诉等便民服务；2020 年由于疫情严重，南昌市乃至全国猪肉价格暴涨，一时间供不应求。市商务局与其他有关单位紧急投放 472.8 吨猪肉进入市场，并且储备量达 2000 吨，保障了南昌市民的猪肉需

求，把价格严格控制在正常市价范围内；与此同时，为了缓解商户租金压力，市商务局进行了减免商业街区、大型商场租金等行动，减轻疫情带来的影响。

农贸市场覆盖率。根据该项目开展计划，该项目 2020 年度计划实现农贸市场覆盖率为 95%。2020 年度，南昌市实际的农贸市场覆盖率为 98%，已达既定目标。

保供稳价有效性。根据该项目开展计划，该项目拟于通过储存冻猪肉，促进猪肉供稳保价。2020 年度，市商务局实际储备冻猪肉 2000 吨，有效实现了猪肉稳价目标。

保障供应，方便居民购物。根据该项目开展计划，该项目拟通过对社区邻里中心生鲜便利店建设的支持，保障南昌市基础社区供应。2020 年度，市商务局实际扶持了 42 个生鲜便利店，方便了居民购物。

肉菜流通追溯体系保障肉菜食品安全。2020 年度，该项目通过巡查监督、督促单位参加肉菜追溯，同时要求其在中央平台上传相关数据，有效实现保障南昌市肉菜食品安全。

(3) 生态效益

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提升。全面开展农贸市场环境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农贸市场内垃圾清理、卫生清扫、市场清洗消毒、公共厕所实行了统一管理。市场门前车辆分类停放，整治乱停乱放现象；并且及时清扫地面垃圾，保持市场内地面无积水、无堆积性垃圾；市场公厕专人定时保洁、无异味；

市场内按要求灭鼠、灭蟑、灭蝇。全面提升了农贸市场的形象。

(4) 可持续影响

扶持政策适应性。该项目的各项扶持政策系立足于南昌市实际情况制定，如南昌市冻猪肉储备项目的“冻猪肉储备量”系根据国家发改委对城市物资储备调度要求，根据南昌市实际人口作为基数测算而来，扶持政策贴合南昌市实际情况，扶持政策适应性 100%。

制定长效管理机制。该项目是延续性项目，各子项分别制定了专项行动方案，工作开展有依据，长效管理有保障。

(5) 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小组抽取了 200 名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 200 份，实际收回 200 份。综合满意度为 82.5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落地，规划先行

在以前年度的项目实施过程中，专项分类较多，项目成效显现不足；通过编制《南昌市进一步激发商贸消费升级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等一系列行动方案，提出统一的行动指南，使项目进一步明确总体需达成的目标，再通过细化并落实各子项的年度目标，使项目操作中阶段性目标更

具体、更明确，同时可以对照检验总体目标达成的差距，并按年度做出及时调整和纠偏。

2. 子项细分，细则明确

《南昌市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资金总体使用的规范，落实到各个子项当中还稍显宽泛，通过各子项编制的资金管理细则，则能很好的进行弥补，使项目实施时既不脱离总体框架，又显具体、明确。《南昌瓦罐汤品牌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南昌市促进夜间经济发展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南昌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细则的制定，能很好地指导、规范子项资金的使用。

3. 审计验收，保驾护航

通过第三方参与审计验收，为资金使用安全起到很好的保驾护航作用。许多子项的资金使用都涉及到各类企业，且多采用申报奖补的方式操作，申报审核时市商务局把住第一道关，项目验收审计时第三方审核再把一道关。一些不合规企业申报的奖补资金，便是在第三方审核中被查出并剔除的。资金使用更加安全、更加精准。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三级指标值设置不够准确

该项目个别三级指标值设置偏低，导致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超出目标较多(大于 30%)。比如：销售额环比增速度指标，目标值为 5%，实际完成值 10%。今年由于疫情原因，下半年

开展活动力度较大，效果超出预期；以及瓦罐汤品牌营业收入指标值，打造前营业收入合计 567.84 万元，打造后营业收入合计 663.84 万元.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90%，超出目标较多，同样由于目标值设置太低。

个别三级指标值设置偏高，导致目标无法完成。比如：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提升指标，目标值为 10.6%，实际完成值 5.2%；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例提升指标，目标值为 28%，实际完成值 24%。由于疫情原因，虽然下半年开展活动力度较大，但从全年来看，限上零售额累计增速不及去年；且全省都在疫情缓解后加大了商务发展活动力度，南昌市社消品零售总额全省占比还有待提高。

2. 政策知晓率有待提升

该专项中包含许多奖补政策，从 2019 年相关企业、受惠主体对政策知晓率较低，到 2020 年市商务局在项目开展前通知相关企业参与到政策补贴中来，宣传力度已有提升，但评价机构在做社会调研时发现，政策普及度仍有上升空间。

六、有关建议

1. 目标值设定持续完善

建议在已有的指标体系中，持续完善目标设定工作。年度完成情况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以前年度实际完成情况、当年政策变动等都能目标设定的参考。因突发事件无法完成目

标的，及时做好调整，并上报市财政相关科室。

2. 加大宣传力度

为保障项目完成成果，建议继续加强活动宣传、政策宣传，号召广大群众共同参与到商务发展活动中来。对于经常性开展的活动，首次开展时力争做好充足的准备，会给后续开展减轻较大的负担。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经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